

沧州明珠塑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沧州明珠塑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临时）会议通知于 2016 年 6 月 15 日以专人送达或电子邮件的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会议采取通讯表决方式，通讯表决截止时间为 2016 年 6 月 20 日 12:00。会议应出席董事九名，实际出席董事九名。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本次会议采取通讯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同意公司第一大股东河北沧州东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提名于新立先生、于桂亭先生、陈宏伟先生、于增胜先生、孙梅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公司股东钜鸿（香港）有限公司推举谭德建（THAM TUCK KEEN）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上述董事候选人简历见附件。第六届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同意将该议案提交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沧州明珠塑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独立意见》详见 2016 年 6 月 21 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同意本届董事会提名王子冬先生、王志成先生、迟国敬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上述董事候选人简历见附件。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须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等有关部门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同意将该议案提交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候选人均获同意 9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沧州明珠塑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独立意见》、《沧州明珠塑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沧州明珠塑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详见 2016 年 6 月 21 日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沧州明珠塑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召开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详见 2016 年 6 月 21 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公告 2016—050 号。

特此公告。

沧州明珠塑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6 月 21 日

沧州明珠塑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

一、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于新立先生，中国籍，1959 年生，大专学历，工程师，全国劳动模范。历任沧州大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机动部工程师，沧州大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TDI 公司物资部副部长、部长，沧州大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TDI 公司副总经理，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副董事长，德州东鸿制膜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沧州东鸿包装材料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公司董事长，河北沧州东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于新立先生与公司董事、监事、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至今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最近五年于新立先生除在公司任董事、董事长职务，在沧州东鸿包装材料有限公司、德州东鸿制膜科技有限公司任董事长职务，在河北沧州东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任董事职务外，未在其他机构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有《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于桂亭先生，中国籍，1949 年生，大专学历，高级经济师，全国劳动模范，国家“五一”劳动奖章获得者、河北省“优秀企业家”。历任沧州市电子设备厂车间主任、政工科科长，沧州市二轻局副局长，沧州市东风塑料厂副厂长、党支部书记，沧州市中小企业信用担保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沧州东鸿包装材料有限公司董事。现任公司董事、河北沧州东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沧州东塑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董事长，河北省企业家协会副会长、沧州市企业家协会会长、沧州市政协常委、河北省政协委员、河北省塑料工业协会理事长。

于桂亭先生持有河北沧州东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1.95%的股份，是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于桂亭先生与公司董事、监事、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至今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最近五年于桂亭先生除在公司任董事职务，在河北沧州东塑集团股份有限公

司、沧州东塑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和沧州市中小企业信用担保有限责任公司任董事长职务，在沧州东鸿包装材料有限公司任董事职务外，未在其他机构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有《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陈宏伟先生，中国籍，1972 年生，大学本科学历，工程师。历任沧州大化集团 TDI 公司物资部设备计划员，沧州大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团委副书记，沧州大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销售处副处长，沧州大化股份有限公司硝酸车间副主任，沧州明珠塑料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沧州东鸿包装材料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德州东鸿制膜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总经理。

陈宏伟先生与公司董事、监事、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至今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最近五年陈宏伟先生除在公司任副总经理、总经理、董事职务，在沧州东鸿包装材料有限公司任董事、总经理，在德州东鸿制膜科技有限公司任董事、总经理职务外，未在其他机构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有《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于增胜先生，中国籍，1976 年生，大专学历，助理经济师。历任公司销售经理、行政部经理、董事、董事长助理，德州东鸿制膜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重庆明珠塑料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沧州明珠天佳仪表科技有限公司董事。现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芜湖明珠塑料有限责任公司董事。

于增胜先生与公司董事、监事、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至今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最近五年于增胜先生除在公司任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职务，在芜湖明珠塑料有限公司、德州东鸿制膜科技有限公司、沧州明珠天佳仪表科技有限公司任董事、在重庆明珠塑料有限公司任执行董事职务外，未在其他机构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有《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孙梅女士，中国籍，女，1963 年出生，跨类别双专科学历，高级会计师。历任沧塑集团副总经理兼总会计师，河北沧州东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会计师兼

财务处处长，德州东鸿制膜科技有限公司董事。现任公司董事、财务负责人，河北沧州东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芜湖明珠塑料有限责任公司董事，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轻工分会理事。

孙梅女士与公司董事、监事、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至今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最近五年孙梅女士除在公司任董事、财务负责人职务，在河北沧州东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任董事职务，在芜湖明珠塑料有限责任公司和德州东鸿制膜科技有限公司任董事职务外，未在其他机构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有《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谭德建（THAM TUCK KEEN）先生，新加坡籍，1952 年生，大学本科。历任新加坡大华银行产业部副总裁。现任公司董事，钜鸿（香港）有限公司董事长，新加坡中央实业（私人）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谭德建先生与公司董事、监事、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至今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最近五年谭德建先生除在公司任董事职务，在钜鸿（香港）有限公司任董事长职务，在中国广州新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任董事职务，在新加坡中央实业（私人）有限公司任执行董事职务外，未在其他机构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有《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二、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王子冬先生，中国籍，1958 年生，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现任中国北方车辆研究所研究员，中国北方车辆研究所（国家 863 电动车动力电池测试中心）主任，沧州明珠塑料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赢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和北京当升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王子冬先生与公司董事、监事、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至今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最近五年王子冬先生除在中国北方车辆研究所任研究员，在中国北方车辆研究所（国家 863 电动车动力电池测试中心）任主任，沧州明珠塑料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赢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和北京当升材料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任独立董事职务外，未在其他机构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有《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王志成先生，中国籍，1974 年生，博士研究生学历，注册会计师。现任北京国家会计学院教师，博迈科海洋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盈建科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和沧州明珠塑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王志成先生与公司董事、监事、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至今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最近五年王志成先生除在北京国电四维清洁能源技术有限公司任董事职务，在博迈科海洋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傲天动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时代凌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盈建科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和沧州明珠塑料股份有限公司任独立董事职务外。未在其他机构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有《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迟国敬先生，中国籍，1957 年生，本科学历，高级经济师。现任中国城市燃气协会秘书长，北京市燃气集团协会工作部经理，北京中煤协燃气工程技术服务中心经理，新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和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迟国敬先生与公司董事、监事、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至今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最近三年迟国敬先生除在沧州明珠塑料股份有限公司、新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和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任独立董事职务，在北京中煤协燃气工程技术服务中心任经理职务外，未在其他机构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有《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